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通过前述两种方式进行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18-011号公告。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8日下午14: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自2018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2日

会议参加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90	轻纺城	2018/5/2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人员。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翁桂珍女士

现场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伟夫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提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候选人：葛梅荣	✓
1.02	候选人：虞伟强	✓
1.03	候选人：王征宇	✓
1.04	候选人：张少宏	✓

1.05	候选人：金力	✓
1.06	候选人：王建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候选人：李生校	✓
2.02	候选人：程幸福	✓
2.03	候选人：邵少敏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提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候选人：张国建	✓
3.02	候选人：虞建妙	✓

- 4、股东提问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
- 5、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6、股东大会（现场）就上述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 7、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8、现场会议暂时休会，将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传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10、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1、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作见证词。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次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本次股东大会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应当在发言议程进行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大会秘书处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五、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代表）的股份份额并出示其有效证明。

六、每一股东发言、质询应遵循简练扼要的原则。

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八、列入股东大会议程需要表决的议案或决定，在进行大会表决前，应当经过审议讨论。

九、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在进行股东大会表决时，



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

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程序或会议秩序，以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非独立董事选举。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于2015年3月，任期已届满。2018年2月7日，控股股东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因候选人提名原因建议延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现相关工作已完成，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由九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人、独立董事三人。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74,607,68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78%）推荐葛梅荣、虞伟强、王征宇、张少宏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推荐金力、王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2018-009号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如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上述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止。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独立董事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九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人、独立董事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推荐李生校、程幸福、邵少敏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2018-009号公告）。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如经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独立董事李生校、程幸福任期至2020年10月19日止，独立董事邵少敏任期至2021年3月15日止。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监事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人。股东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74,607,6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78%）推荐张国建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推荐虞建妙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 2018-010 号公告）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马晓峰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详见公司临 2018-012 号公告）。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如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上述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止。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